沙卫发〔2025〕26号

重庆市沙坪坝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关于废止《沙坪坝区紧密型医共体监测指标

体系（试行版）》的通知

委属各医疗卫生单位：

根据《重庆市沙坪坝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（沙府办发〔2020〕67号）有关规定，经我委第57次主任办公会审议通过，决定废止部门规范性文件《沙坪坝区紧密型医共体监测指标体系（试行版）》（沙卫发〔2025〕18号）。

自本决定印发之日起该文件停止执行，不再作为行政管理的依据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重庆市沙坪坝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5年9月17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沙坪坝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9月17日印发